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外地項目資助情況介紹

隨著澳門社會的發展進步，居民對個人素養、技能、知識的需求亦不斷提升，學習的價值和意義日益彰顯。澳門特區政府於2011年推出了“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目的是鼓勵居民終身學習，促進個人和社會的整體進步與發展。該計劃為每名年滿十五歲的澳門居民提供澳門幣5,000的進修資助，居民可利用此項資助，參與在2011年7月5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間開始且獲批准的課程或證照考試。



計劃推行至今，得到廣大居民及社會各界人士的積極支持和參與，機構申辦各類型課程及居民報讀的情況均十分踴躍。目前，教青局已接受了297所本地機構，提供超過51,000項持續教育課程、高等教育課程及證照考試申請。經教青局分析評審後，共有47,138個項目獲得批准，為澳門居民提供超過890,000個學習名額。獲批准的項目涵蓋各個領域及範疇，對提升居民綜合生活素質，推動建立學習型社會等方面起到一定的正面作用。

考慮到人才培養的重要性，部分課程及證照考試在澳門暫時未有舉辦，因此，該計劃也資助居民修讀或參與外地培訓項目，但課程或證照考試須由所在地主管當局認可的高等教育機構或公立機構開辦。由於外地資助項目是作為對本地項目的一種補充，因此，已在本地機構開辦並納入該計劃資助範圍的持續教育課程或證照考試，將不會獲資助。



外地項目受資助範圍

- **高等教育課程**：須取得高等教育學歷或學分
- **持續教育課程**：須取得國際認可的專業資格、專業技能的文憑或證書
- **證照考試**：須取得國際認可的專業資格認證

截至2013年3月15日，共有超過9,000人次申請外地項目，而獲批准的超過8,400人次，使用的資助金額達3,900萬。

在獲批准的外地高等教育課程中，以中國內地及中國台灣為主要報讀地點，佔所有外地項目的76%，其餘依次為香港、美國、澳洲、英國、加拿大、葡萄牙及瑞士等國家或地區。當中申請修讀的科目以管理、醫學、社會科學、金融財務、語言翻譯、教育、工程為主，其次還包括心理、資訊科技、生物科學、傳播、藝術、文化產業及旅遊會展等。

外地項目的主要報讀地點比例

中國內地	中國台灣	香港特區	美國	澳洲	其他地區
36%	40%	10%	4%	3%	7%

報讀外地項目的課程類別及比例

管理	醫學	社會科學	金融財務	語言翻譯	教育	工程	其他
17.7%	12.6%	11.6%	9.1%	8.9%	7.8%	6.7%	2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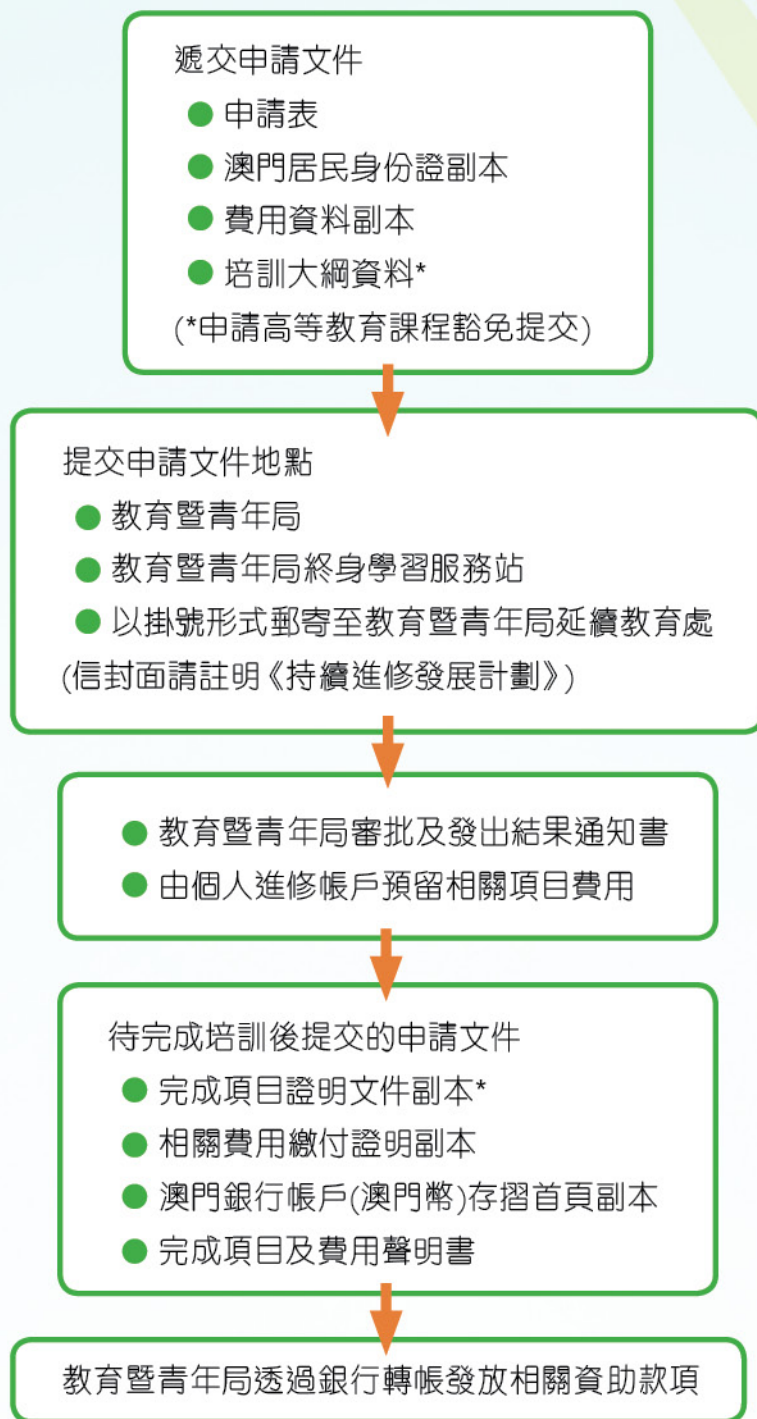
對於外地項目的申請，居民須自行向教青局提出，有關申請可於課程或證照考試開始前，或最遲於課程或證照考試結束後的30日內提出，教青局將於收齊居民遞交申請文件之月最後一日起計45日內發出審批結果通知。而申請者須自行預先繳付有關費用，待有關課程或證照考試獲得批准及交齊其餘所須文件後，教育暨青年局將會在該月最後一日起計的4個月內，透過銀行轉帳的方式向居民發放資助款項。

教青局將繼續秉持積極的態度推動教育事業的發展，並期望透過該計劃的實施，進一步倡導終身學習理念，共同為澳門特區的持續教育貢獻力量。

有關該計劃的詳細資料，歡迎瀏覽教青局網頁<http://www.dsej.gov.mo>，亦可致電該計劃查詢熱線2842 5199。



申請外地項目流程：



* 完成項目的證明文件可為成績表、網上成績表、結業、畢業證書或舉辦機構發出的完成證明等文件。

* 已於教育局社會暨教育輔助處提交新學年在學證明的大專獎助學金受益人，倘選擇豁免提交上一教學階段的完成證明，教育局在收齊並核實費用繳付證明副本、澳門銀行帳戶(澳門幣)存摺首頁副本、以及完成項目及費用聲明書的文件後，將於翌年的4月份進行支付。